

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永康服務所

函

地址：71075台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316巷
4-1號
承辦人：江惠菁
電話：(06)2325714分機18
電子信箱：flyguitar@mail.water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台水六永服室字第11230006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戶經本所派員巡查，日平均用水量未達應節水成效，本
所將擇日會同台南市政府執行鉛封減供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年2月18日「旱災經濟部災害緊急應變小組」會議
結論及本公司「乾旱時期供水措施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貴戶，本(112)年3月1日至本周抄表日3月15日，因已有兩
次單周節水率未達應節水成效10%(與111年4月至9月份日平
均用水量比較)。
- 三、貴戶用水未達節水成效第一次本所已於3月9日開具勸導單
在案，經3月15日巡查仍有超量情形，本所將於近期會同台
南市政府執行鉛封減供措施，造成不便尚請見諒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台南市政府，請擇日派員會同辦理巡查與鉛封作
業。

正本：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